附件7：

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规范及注意事项

1. 填报方式

在各学院初审学生名单确认后，学生通过学工系统填报，学校自动导出规范制式的汇总表。

1. 申报表填写要求
2. 基本情况

基本情况由学工系统自动生成。

（二）学习情况

* 必须注明评选范围的总人数，如进行综合考评则学习成绩和综合考评排名均必须填写，**总人数要与排名范围对应一致**。
* 是否实行综合考评排名：**必须选填“是”或“否”。**
* 成绩排名和综合考评排名：**同一学年同一专业，成绩排名和综合考评排名的总人数应保持一致。**例如成绩排名4/76与综合考评排名2/76中的两个76要相同。
* 必修课与及格门数：**同一学年同一专业，必修课门数与及格门数必须保持一致。**

（三）主要获奖情况

* 日期：格式为X年X月，例如2017年05月。只填写到年和月，年为四位数字，月为两位数字。
* 奖项时间顺序：从上到下，按时间先后顺序填写，例如第一行为2016年所获奖项，第二行为2017年所获奖项。
* 奖项名称、颁奖单位：请参照获奖证书填写奖项名称和颁奖单位的全程，不得使用简称或缩写，仅选择4个主要获奖奖项填写，不得增加表格行数。**具体奖项务必按照下表《本科生国家奖学金申请表获奖情况填写范例》填写。**

|  |
| --- |
| **本科生国家奖学金申请表获奖情况填写范例** |
| 序号 | 类型 | 日期 | 奖项名称 | 颁奖单位 |
| 1 | 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个人（一二九）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学生 |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/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2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学生标兵 |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/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3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学生干部 |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/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4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学生干部标兵 |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/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5 | 20XX年X月 | 十佳大学生 |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/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6 | 20XX年X月 | 十佳学生干部 |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/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7 | 先进个人（五四）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团员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8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团员标兵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9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团干部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10 | 20XX年X月 | 校优秀团干部标兵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11 | 20XX年X月 | 十佳青年志愿者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12 | 20XX年X月 | 抗疫志愿服务奖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13 | 教学节 | 20XX年X月 | 十佳学习之星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14 | 20XX年X月 | 十佳学习之星提名奖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15 | 20XX年X月 | 十佳学业帮辅志愿者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16 | 20XX年X月 | 十佳学业帮辅志愿者提名奖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17 | 20XX年X月 | 最美笔记达人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18 | 20XX年X月 | 最美笔记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19 | 奖学金 | 20XX年X月 | 国家奖学金 |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|
| 20 | 20XX年X月 | 国家励志奖学金 |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|
| 21 | 20XX年X月 | 一等/二等/三等/单项人民奖学金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22 | 20XX年X月 | 一等/二等/三等/单项人民奖学金 | 哈尔滨工业大学 |
| 23 | 20XX年X月 | 苏州工业园区奖学金 | 苏州工业园区 |
| 24 | 20XX年X月 | 解放领航奖学金 | 一汽解放集团 |
| 25 | 20XX年X月 | 深交所奖学金 | 深圳证劵交易所 |
| 26 | 20XX年X月 | 王燕青奖学金 |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|
| 27 | 20XX年X月 | 华为奖学金 |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|
| 28 | 20XX年X月 | 光华奖学金 | 光华教育基金会 |
| 29 | 校内项目 | 20XX年X月 | 大一年度项目计划一/二等奖 | 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院 |
| 30 | 20XX年X月 |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一/二等奖 | 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院 |
| 31 | 20XX年X月 | 第X届“祖光杯”创意创新创业大赛金奖/银奖/铜奖/优秀奖 | 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|
| 32 | 学科竞赛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（华为杯）全国X等奖 |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/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组委会 |
| 33 | 20XX年X月 |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X等奖 |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 |
| 34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黑龙江赛区X等奖 | 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/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黑龙江赛区组委会 |
| 35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X等奖 | 中国数学会普及工作委员会 |
| 36 | 20XX年X月 |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X等奖 | 中国力学学会/周培源基金会 |
| 37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C类X等奖 |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/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/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|
| 38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“恩智浦”杯智能车竞赛全国总决赛X轮组X等奖 | 教育部高等学校自动化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|
| 39 | 20XX年X月 | iCAN国际创新创业大赛中国总决赛X等奖 | iCAN国际创新创业大赛中国组委会 |
| 40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（本科组）全国X等奖 |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组织委员会 |
| 41 | 20XX年X月 |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X等奖 |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委员会 |
| 42 | 20XX年X月 | 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X等奖 | 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组委会 |
| 注：1、各类奖学金以评比通知及证书为准，具体格式参照范例 2、学科竞赛具体日期、赛区、轮次等以获奖证书为准，具体格式参照范例 |

（下页仍有内容）

（四）申请理由

由申请人填写，**以“本人”字样起头，**必须能够反映申请人在学习成绩、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。建议按以上4个内容，分段说明申请人在这4个方面取得哪些成绩或具备哪些能力。字数必须控制在200字以内，每段开头顶格写，申请理由以第一人称“本人”形式阐述，内容语意清晰、语句简练通顺，标点符号使用正确，不得出现错别字，所描述个人政治面貌、学分绩排名等应与基本情况中相应内容一致。

（五）推荐理由

只能由申报人的辅导员或班主任填写，字数100以内，每段开头顶格写。**统一表述成“XXX（姓名）同学”形式起头，而非表述成“该同学”等其他开头形式**。不同学生的评语不得相同，不得采取调换语句顺序、复制粘贴其他学生评语、使用空洞套话等评语填写推荐理由。评语必须针对学生个人表现和特点，能够真实反映被推荐人具备哪些特质和优点。结论必须清晰明确，不得使用“审核通过”、“批准/同意获得国家奖学金”等字样，可使用“同意推荐申报国家奖学金”或“同意推荐”等。辅导员（班主任）推荐时间不早于学生个人申请时间。

（六）院系意见

只能由负责院系主管学生工作的领导填写，每段开头顶格写，评语不得过于简单，不得与辅导员或班主任推荐理由相同，不得仅使用“同意”或“同意申报”等词语说明，应详细填写审查意见。结论必须清晰明确，可使用“同意推荐申报国家奖学金”、“同意推荐”等。院系意见时间应晚于辅导员（班主任）推荐时间足3个工作日及以上。

（七）学校意见

学校将进行5个工作日公示，填写盖章由学校完成。

（八）表格打印

由于今年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启用最新开发的国家奖学金系统，导入最终数据后可生成规范的个人申请审批表，因此待学校复审后将向校本部各学院（部）、威海校区、深圳校区反馈学生个人申请审批表（电子版），而后由各单位组织打印，学生、辅导员或班主任签字，报请院系主管学生工作的领导签字。

表格为一页，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上报原件。不得随意增加页数，表格填写应当字迹清晰、信息完整，不得涂改数据或出现空白项。

表格填写应当字迹清晰、信息完整，不得涂改数据或出现空白项；**如无相关信息，请填写“无”。**

（九）签字、盖章

**所有签名必须亲手签写**，不得使用签名章或他人代签，同一学年同一专业辅导员或班主任签字应一致，同一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字应一致，字迹清晰，易于辨认，不得使用艺术体、连笔或艺术设计签名签署。**签字必须使用黑色中性笔签署。**

**院系公章不得使用其他机构公章，**例如学工办等公章代替，对新成立的学院，如公章未刻制或未通过审批开始使用，由学院出具情况说明报学校评审委员会。

（十）签署时间

申请理由、推荐理由、院系意见、学校意见的落款时间均为申报人提交、辅导员审核、学院审核、学校审核通过的时间，请各单位务必在各时间节点、院系公示前完成各项申报审核工作，**务必把控好工作进度，适当的情况下，要预留提前量，处理个别突发情况。**

1. 其他要求

（一）所有转专业的学生，在新转入的学院进行参评，由转入学院制定相应的评选办法，对新转入学生的综合考评成绩进行认定，确保本学院参评的学生评选标准统一。

（二）成绩排名和综合考评排名在10%-30%的申报人，由学校评审委员会根据《国家奖学金申请人在其他方面表现优异评审标准》进行评定。

（三）根据国奖评选“零错误”申报要求，此次申报原则上不接受补报。请各单位提交学校审核前，反复仔细逐一检查表格填写是否符合要求，务必确保无误后，再行提交。

对申报表格不符合填报规范，学工部（处）/团委退回的，如情况特殊，确需补报的，请学院出具情况说明，由负责学生工作的领导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，报请校评审委员会批准。

对成绩排名和综合考评排名在10%-30%的申报人，经专家委员会评审不通过的，学院原则不得补报，如情况特殊可书面向学校评审委员会说明，由学校评审委员会裁定。

（四）在评审过程中，对出现的工作态度不认真，审核不严格，出现明显错误的，学工部（处）/团委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等处理，同时参照国家对各高校国奖报审要求，调减明年该单位国家奖学金评选名额。